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根据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豪美新材”）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定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3 月 17 日（星期三），14: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3 月 17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1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3 月 17 日 9:15-15:00 期间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二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21 年 3 月 10 日（星期三）

截止到 2021 年 3 月 1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3）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

7.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基工业城 1 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1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8	关于 2021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均为一般议案，需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 以上通过。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8.00	关于 2021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证券帐户卡、持股证明，授权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人证券帐户卡、身份证复印件、持股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1 年 3 月 15 日至 2021 年 3 月 16 日（9:00-17:00）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刘光芒 证券事务代表 张恩武

联系电话：0763-3699509 传真：0763-3699589

电子邮件：haomei-db@haomei-alu.com

3.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基工业城 1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9 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88”，投票简称为“豪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3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3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指示就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行使表决权；如本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自行行使表决权。

提案 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8.00	关于 2021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注：1.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2.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